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

关于滨河路（南岭东路-横断山路）道路

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报批滨河路（南岭东路-横断山路）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请示》及秦皇岛市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的《滨河路（南岭东路-横断山路）道路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》等材料一并收悉。为不断提升城市形象，改善沿线居民出行条件，促进沿线经济发展，依据市领导在《秦皇岛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2022年市政道桥储备项目前期工作的请示》（秦建呈〔2022〕26号）上的批示精神、市财政局出具的《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审批表》（NO.98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议书。现将有关内容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滨河路（南岭东路-横断山路）道路建设工程。

二、项目实施单位：秦皇岛市市政工程建设服务中心。

三、建设地点：海港区西部。西起南岭东路，东至横断山路。

四、拟建内容及规模：本工程新建道路长度约604米（中线交点距离），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，规划道路红线为15米。设计速度为20千米/小时，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与既有道路顺接。随道路新建雨水、污水、电缆沟、交通安全设施、照明、桥涵、绿化等市政配套基础设施。

五、投资匡算及资金筹措：项目匡算总投资1584.26万元；资金筹措渠道：市财政投资。

六、请抓紧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咨询机构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按程序报我局审批。

七、本文件有效期2年（2年内按程序报批可行性研究报告，否则自动失效）。

秦皇岛市行政审批局

 2022年5月31日